

博白县龙瑞宝水泥制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1800 万块免烧型水泥砖项目（水、大气、噪 声）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文件精神，博白县龙瑞宝水泥制品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9 日在博白县龙瑞宝水泥制品有限责任公司厂内组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有：博白县龙瑞宝水泥制品有限责任公司、广西玉翔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和 2 名特邀专家，并组成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对博白县龙瑞宝水泥制品有限责任公司建设的博白县龙瑞宝水泥制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1800 万块免烧型水泥砖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业主介绍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建设、调试、运行和环评批复文件的执行情况，竣工验收监测单位介绍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情况，验收工作组现场检查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建设和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查阅核实有关材料，经讨论形成以下验收意见：

一、项目基本情况

博白县龙瑞宝水泥制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1800 万块免烧型水泥砖项目属于新建项目，是由博白县龙瑞宝水泥制品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建设，项目位于玉林博白县龙潭镇长岭村佛岭，项目厂址中心坐标东经 109°44'25"，北纬 21°42'34"，项目东面约 5m 长岭村，南面为树林地，西南面约 500m 为新屋地村，西面为废弃砖厂，西北面约 260m 柯木垌村，北面为树林地。

本项目租赁原沙砖厂遗留空厂房、空办公室、宿舍用房作为生产厂房，只需安装生产设备和调试工序。项目用地总面积约为 1332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为 4000 平方米，其中生产车间建筑面为 1000 平方米，原料仓库建筑面积为 1200 平方米，成品堆放场建筑面积为 1500 平方米，办公用房建筑面积为 200 平方米，宿舍用房建筑面积为 100 平方米，在厂区生产车间内建设安装免烧型水泥砖生产线 1 条，采用不锈钢渣、水泥粉作为原材料，生产规模为年产 1800 万块（即单班 50 万平方米/年）免烧型水泥砖。项目总投资 190 万元，环保投资为 48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25.3%。

2019 年 10 月成都中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年产 1800 万块免烧型水泥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 年 10 月 18 日，获得了《关于年产 1800 万

块免烧型水泥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博环管字[2019]85 号。2019 年 10 月 20 日进行了开工建设，2019 年 11 月 18 日建成并投入试运营。

二、工程变化情况

根据现场调查了解，年产 1800 万块免烧型水泥砖项目实际建设内容基本与环评报告表内容相同，施工也基本按初步设计和环评批复执行。

三、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

博白县龙瑞宝水泥制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1800 万块免烧型水泥砖项目验收监测时间为 2019 年 12 月 19 日-12 月 20 日。验收监测期间，博白县龙瑞宝水泥制品有限责任公司主体工程工况稳定、环保设施运行正常。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详见下表。

生产周期	每年工作 300 天，一班制，9 小时作业，夜间不生产				
生产期间 工况	监测日期	产品规格 (mm)	实际生产量 (块)	设计生产量	生产负荷 (%)
	2019.12.19	240×115×53	49000	1766 万块/年 (约 58866 块/天)	83
		390×190×190	900	34 万块/年 (约 1133 块/天)	79
	2019.12.20	240×115×53	47000	1766 万块/年 (约 58866 块/天)	80
		390×190×190	850	34 万块/年 (约 1133 块/天)	75

四、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项目建设基本落实环境影响批复文件规定的环境保护设施 and 环境保护措施：

(一) 施工期

加强施工环境管理，采取措施，严格施工废水和废气、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二) 运营期

1、废气治理措施

项目运营期间粉尘主要来源于破碎机、筛分生产过程、装卸料过程、皮带输送过程、道路运输以及堆放场所在风力条件下产生的粉尘。项目废气治理措施主要有：①堆场：设置防风防雨遮挡篷，三面围挡，安装喷雾装置。②生产区厂房顶棚钢架结构加全封闭围挡，对生产线设置为全封闭式车间，采用湿法破碎，厂

房内安装水喷雾装置。③输送带粉尘：密闭输送。④运输粉尘：厂区道路水泥硬化，出口设置洗车平台，加强洒水等措施。

2、废水治理措施

项目用水主要为生活用水及生产用水（包括工艺用水、除尘用水、车辆冲洗用水）。项目工艺废水经压滤机处理后，循环使用，泥饼携带走的水量作为制砖配料用水，该部分用水均被原料吸收或蒸发；除尘用水均被原料吸收或蒸发消耗；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因此本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经厂区内三级化粪池处理后，作为周边树林地的浇灌用水。

3、噪声治理措施

项目噪声源主要来源于破碎机、制砖机等机械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主要采取的降噪措施为厂区四周设置围墙，选用低噪声设备，高噪声设备设置隔音间，合理合理布局生产设备，生产设备设置在厂房内，且设置基础减震垫等措施。

五、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项目建设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建成投入使用。广西玉翔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19年12月19日-12月20日对该项目组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一）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

监测点位：1#项目东北面厂界（上风向）；2#项目西面厂界（下风向）；3#项目西南面厂界（下风向）；4#项目南面厂界（下风向）。

监测项目：颗粒物。

监测结果，厂界无组织排放废气颗粒物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规定的限值要求。

（二）厂界环境噪声监测

监测点位：1#项目东面厂界；2#项目南面厂界；3#项目西面厂界；4#项目北面厂界。

监测项目：等效连续A声级。

监测结果：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结果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类功能区限值要求。

六、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一）环境噪声监测

监测点位：5#长岭村。

监测项目：等效连续 A 声级。

监测结果：敏感点 5#长岭村环境噪声监测结果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功能区标准要求。

（二）项目施工期加强施工期的环境管理，严格控制施工扬尘、废水、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施工期对环境影响已得到恢复。运营期项目设施运行良好，生产过程产生各种污染物经处理达标排放。

项目建设和运营没有发生环境污染事件和造成明显的生态环境问题；施工期和运营期未接到群众有关环境污染投诉。

七、验收结论

项目建设基本落实环评批复的环境保护设施和环境保护措施，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调试和运行管理的资料基本齐全。

建设环境保护设施运转效果良好，排放的污染物达到国家相关规定标准要求。

该项目建设做到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三同时”，而且项目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提出验收合格的九种情形，因此，验收工作组认为博白县龙瑞宝水泥制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1800 万块免烧型水泥砖项目（水、大气、噪声）可以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八、后续要求

（一）加强配套污染防治设施的运行管理，实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按规范补充完善项目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调试和运行管理的环境保护档案。

（三）依法向社会公开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项目验收工作组

2019 年 12 月 29 日

验收组组长（签名）：华聪

验收组成员（签名）：

李健 姚林勇 杨明材

博白县龙瑞宝水泥制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1800 万块免烧型水泥砖项目（水、大气、噪声）竣工

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签到表

[illegible]

2019 年 12 月 29 日